

祭祀公業法人桃園市呂六合管理委員會

第三屆第七次委員、監察人聯席會議記錄

時間：111 年 07 月 16 日(星期六)上午 10 時

地點：呂六合居安堂祖厝

一、出席人員：呂理春、呂學城、呂學宗、呂學孟、呂棠棣、呂松木、
呂學乾、呂國清

二、請假人員：呂政興、呂俊煜、呂學敦、呂學明、呂理壽

二、列席人員：呂達觀顧問、呂理誠顧問、呂學淵總幹事

四、主 席：呂理春 紀錄：呂學淵

五、主席宣佈開會：上午 10 時

六、通過本次會議議程：照表列通過。

七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八、報告事項：

工作報告：1. 111. 04. 05-辦理 111 年清明掃墓暨召開第三屆第三次派下員大會。

2. 111. 04. 23-呂媽宛林老太夫人(二房學宗慈母)告別奠禮，假喪宅辦理。由呂管理人理春帶領本公業幹部及派下員到場捻香弔唁。

3. 111. 04. 30-故呂公金貴宗長(二房-本祭祀公業法律顧問)彌撒追思禮拜，假天主教南港耶穌聖心堂辦理，由呂管理人理春帶領本公業幹部及派下員到場追思禮拜。

4. 111. 05. 01-召開 3-6 委員監察人聯席會議。

5. 111. 05. 20-故呂公理文宗長(雙房-前榮譽主委理河宗長胞弟)彌撒追思禮拜，假大湳天主教辦理，由呂管理人理春帶領本公業幹部及派下員到場追思禮拜。

6. 111. 06. 18-呂媽花徐老太夫人(三房-學章慈母)告別奠禮，假桃園市立殯儀館【思源廳】辦理。由呂管理人理春帶領本公業幹部及派下員到場捻香弔唁。

7. 111. 06. 26-本法人地號 608. 609 與林正華續約。

財務報告：列入討論提案第一案報告。

總務、祭典組報告：春節祭拜皆依祭典通告辦理。

九、上次會議執行情形報告：(111/01/23 第 3-5 委員監察人聯席會議)

提案事項	提案者	辦理進度
第一案：審查 111 年 1～3 月份財務收支案。	委員 呂學乾	☒ 完成 ☐ 執行中 ☐ 籌備中
第二案：本法人辦理派下員戶外聯誼活動，提請討論。	秘書處	☒ 完成 ☐ 執行中 ☐ 籌備中 說明：因疫情仍非常嚴峻，111 年度尚不宜辦理。
第三案：111 年(3-3)派下員大會，執行相關事宜、經費支出及檢討報告案。	秘書處	☒ 完成 ☐ 執行中 ☐ 籌備中
第四案：本法人整修祖墳及居安堂屋頂高壓沖洗，執行情行報告案。	秘書處	☐ 完成 ☒ 執行中 ☐ 籌備中
第五案：本法人 608、609 土地租期已將屆滿，將如何續約，提請討論案。	秘書處	☒ 完成 ☐ 執行中 ☐ 籌備中 說明：該案已於 111 年 6 月 26 日重新訂約，列入本次會議討論提案第二案追認。

十、討論提案：

(一) 審查 111 年 4~6 月份財務收支案。(提案者：呂委員學乾)

說明：111 年 4~6 月份財務收支表，(如附件)請審閱。

決議：1. 王清景租金 21 萬元已匯入。

2. 邵立業承租方要求減租-再協調，另 111 年 2~3 月欠租，仍繼續追繳。經出席委員無異議照表通過。

3. 4~6 份財務收支經出席委員審核後，一致照表通過。

(二) 租約重新續約，提請追認案。(提案者：呂委員學乾)

說明：本法人 608、609 土地租約於 111 年 7 月即滿，由理春管理人及學乾財務委員於 111 年 6 月 26 日重新簽約，租期自 111 年 08 月 01 日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止計 3 年，租金每月每坪新台幣 90 元，共計 90,000 元整，提請委員會追認。

決議：委由呂理春管理人及呂學乾財務委員重擬後，po 上呂六合資訊群組，供監察委員及委員確認後，再重新簽約。

(三) 110 年六合獎助學金申請事宜提請討論案。(提案者：呂委員學敦)

說明：1. 依據本法人呂六合派下員子弟獎學金申請核發辦法及 111 年度工作計劃暨 110 年 10 月 11 日第三屆第四次委員、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
2. 小組委員：召集人-呂學敦委員、呂理春當然委員、委員：呂明忠、呂學孟、呂松木、呂學乾、呂國清等。

3. 本法人 111 年經費預算中編列：獎勵金（獎學金、敬老金）共新台幣 600,000 元整（獎學金為：350,000 萬元）。
4. 請討論受理申請日期、截止日期、審核日期、頒獎日期？頒獎當天是否有備餐？
5. 如疫情仍未減緩，頒獎儀式將採如何進行？
6. 請召集委員呂學敦宗長補充說明：

決議：1. 受理申請期間：自 111 年 9 月 01 日至 9 月 14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（申請表請勿提早寄出），逾期一概不受理。

2. 郵寄：呂學敦宗長住處，統一收件（桃園市八德區榮興路 115 巷 5 號），洽詢電話：0928061885。
3. 審查日期：111 年 09 月 18 日上午 10 時由呂學敦召集委員於（居安堂）召開。
4. 審查結果將於 111 年 09 月 25 日，在呂六合網站公告。
5. 獎學金分配方式：依據 110 年 10 月 11 日第三屆第四次委員、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，採就學階段固定金額頒贈。
6. 頒發日期：110 年 10 月 02 日上午 09：30 時頒發。（如超過 111 年 10 月 31 日未領取者，視同放棄）
7. 頒發地點：呂六合（居安堂）。

（四）111 呂六合敬老金頒發事宜，提請討論案。（提案者：呂委員學乾）

說明：1. 依據本法人 111 年度工作計劃決議辦理。

2. 依據本法人 111 年度工作計劃及 110 年 10 月 11 日第三屆第四次委員、監察人聯席會議決議辦理。
3. 本法人 111 年經費預算中編列：獎學金、敬老金共計新台幣 600,000 元整（敬老金為：250,000 萬元）。
4. 小組委員：召集人-呂學乾委員、呂理春當然委員、委員：呂明忠、呂學孟、呂松木、呂學乾、呂國清。
5. 請召集委員呂學乾宗長補充說明：

決議：1. 致贈對象：法人呂六合派下員、母親或配偶，年齡達 80 歲以上 90 歲以下者（民國 31 年之前出生，含 31 年）；或 90 歲以上者（民國 21 年之前出生，含 21 年）之宗長。洽詢電話：0910352778-呂學乾。

2. 受理申請期間：（即日起至 9 月 14 日止）。請派下員主動提報，並請各房委員協助調查，如在申請期限內，尚未提出申請之宗長，視同放棄。
3. 敬老金致贈方式：80～89 歲者每位宗長 2,000 元。

90 歲以上者每位宗長 3,600 元。

4. 審查日期：111 年 09 月 18 日上午 11 時（居安堂），
由呂學乾召集委員於（居安堂）召開。

5. 致贈日期：110 年 10 月 02 日上午 09：30 時頒發。（如
超過 111 年 10 月 31 日未領取者，視同放棄）

6. 致贈地點：呂六合（居安堂）。

7. 報到時間：上午 8：30 分開始受理報到。（請受贈者務
必攜帶身分證及印章）

※. 居住在外縣市之宗長，將以匯款方式寄贈。（未曾提供
銀行或郵局存摺影本於本公業者，請主動附上，將以
匯款方式寄贈）

（五）111 年中元節普度事宜提請討論案。（提案者：祕書處）

說明：1. 依據本法人 111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2. 辦理時間、敬拜進行儀式、牲禮等。

3. 如疫情仍未減緩是否照常辦理？

決議：1. 普渡時間：110 年 8 月 6 日（農曆 7 月 9 日）下午 3 時。

2. 本公業備 5 箱（100 包）米粉答謝前來普渡之宗長。

十、臨時動議：

十一、主席總結：略

十二、散 會：中午 12：30 分。